

桃園縣政府 函

地址：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承辦人：李惠玲
電話：03-3322101-7521
傳真：03-3333275
電子信箱：domyji@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5月3日
發文字號：府教中字第10101097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109727A00_ATTCH1.doc)

主旨：訂定「桃園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及「桃園區高中高職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1年4月30日臺中(一)字第1010076310號號函辦理。
- 二、桃園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係依據教育部審查意見、參考其他縣市超額比序項目並廣納各界建言訂定。
- 三、隨文檢附旨揭作業要點各乙份（如附件）。

正本：教育部、連江縣政府、本縣各高中職、本縣公私立各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局局長室、本府教育局副局長室、本府教育局主任秘書室、本府教育局督學室、本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本府教育局體育保健科、本府教育局特殊及幼兒教育科、本府教育局教育設施科、本府教育局終身學習科



1010002328